

馬克斯主義 與 達爾文主義

班納科克著

鍾復光譯

神州國光社

馬 克 斯 主 義
與
達 爾 文 主 義

班 納 科 克 著

鍾 復 光 譯

神 州 國 光 社

馬 克 斯 主 義
與
達 爾 文 主 義

一九四九年八月出版

著 者

班 納 科 克

譯 者

鍾 復 光

發 行 者

上海福州路
神州國光社

定 價

三八四弄四號

目次

第一章	達爾文底生物進化說	一
第二章	馬克思底社會進化說	二三
第三章	馬克思學說與階級鬥爭	一七
第四章	達爾文學說與階級鬥爭	三一
第五章	達爾文學說與社會主義	三九
第六章	自然律與社會學說	三九

第七章	人類底社會性·····	四五
第八章	工具、思想及語言·····	五五
第九章	動物底器官與人類底工具·····	六七
第十章	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	七五

第一章 達爾文底生物進化說

在十九世紀底後半期，有兩個最有勢力地支配了當時人心的學者。一個是達爾文（Darwin）一個是馬克思（Marx）。他們底學說，從根本上變革了一般民衆底人生觀，成了伴隨現代社會鬥爭的『精神鬥爭』底中心點。

馬克思主義及達爾文主義底科學的重要性，都一樣地在於展開進化學說這一點。所不同的，只在於達爾文闡明了生物體底進化，馬克思闡明了人類社會底進化那一點。可是進化學說並算不得新學說，在達爾文和馬克思以前，大哲學家黑格兒（Hegel），

便已經拿這做他底哲學底中心點了。然則達爾文和馬克思底特異的進境究竟在哪里呢？

那種以爲『各種動植物，是順次從一種發展爲別種的』學說，是到了十九世紀才出現的。在這以前，人們對於『現存幾千幾萬種動植物，究竟從什麼地方發生出來的呢』這個問題的答案，總是如此：『這是開天闢地的時候，上帝所造出來的。』實際上，在十九世紀以前，人們總是相信各種動植物是從來沒有什麼變化的。因而在學問上也就說：『各種動植物是不變的，因爲父母把自己底特質傳給子女。』

可是我們若去注意一下各種動植物底特點，便決不能滿意上面的說法。各種動植物間，有一種很整齊的自然系統。最初發見這種系統的，是瑞典底學者林尼阿（Linnaeus）。林尼阿把一切動物，按照其特質底類似和差異，分爲『門』『類』『科』『屬』『種』等名稱。例如屬於哺乳類的一切動物，在其體形上表示着同一的共通特質；但是

其中草食獸、肉食獸、及猿猴科，又各自成爲一科，而表示着各自底差異。又如熊、犬、貓等，都屬於肉食科，所以在它們相互之間，那體形上的共通點，要比馬或猿多得許多。再拿同種的動物來比較看，其類似點還要明顯。貓、虎和獅子，是屬於同種的，所以比起犬或熊來，在它門相互之間，具有許多顯然相類似的點。倘若我們從哺乳類走到鳥類或魚類那邊去看一看，便會立刻發見它們之間有許多差異點。可是它們雖有許多差異點，却也有着共通的類似點。這共通的類似點，就是三者都有骨格和神經系統。但是我們若離開這些脊椎動物門，去看一看軟體動物或水螅，便完全看不見骨格和神經系統了。

這樣看來，在動物界裏，實有整然的分類系統。如果各種動物最初就是完全各別地創造出來的，那便不會發生這樣整然的分類系統。那便可以有一種哺乳動物，具有六個腳爪。於是只好這樣假定：當那開天闢地的時候，上帝是採用林尼阿底分類法，按照這個分類法來創造的。然而在這個創造說以外，還有一種說法。那就是說，體形底類似，是由血

統關係而生的。例如同胞的兄弟姊妹，彼此很相類似。堂兄弟間，也有相似的地方；不過這種相似，沒有親兄弟那樣相似罷了。各種動物底類似和差異，也與這一樣，這是一種說法。據這種說法：各種動物，並不是各別創造出來的，原本是出於同一的祖先的；只因為所發達的方向不同，所以就成為今日的狀態。今天貓種底諸動物，都出自一種原始的貓。那種原始的貓，與以前的原始的犬及原始的熊一起，更出自以前的食肉獸底原始的一種。而那種原始的食肉獸，又與別的原始的有蹄類及原始的猿猴類一起，更出自以前的一種原始的哺乳動物。

這個血統說，為拉馬克（Lamarck）等所主張；然在當時，還未得一般人承認。他們還不能用事實來證明這個學說底正確，所以它還不過是一個假定說。不久，達爾文底大著種源論出世了。於是他底進化學說，便立刻被一般人承認為確實的真理。從此以後，進化學說就變成一種與達爾文底名字分不開的東西了。這是什麼緣故呢？

這在一方面，是因為由種種研究底結果，已經搜集了許多實際的材料，足以支持這個假定的學說。例如當發見那種不易編入從前的分類中的卵生哺乳動物或有肺臟的魚類時，這學說就證明它是由一類變為別類的過渡時代底動物底遺跡。又如掘出與現存動物相異的古代動物底化石，可以知道它是現存動物底原始形態，並且可以知道那原始動物漸次發達起來，成為現存的動物。更因為細胞學說興起，就知道一切動物、植物，都是由幾百萬細胞構成的，那多數細胞，都是從單一細胞分化出來的。於是說「今日的最高有機體，也是出於單細胞的原始生物的」這樣的話，就沒有人以為奇怪了。

然而單靠這些，還不足以使這個學說變成確實的真理。要使這個學說成為十分確實，必須以我們底實驗，使動物由一種變為別種，而舉出實驗來。達爾文是做過這種實驗的。達爾文發見了動物發達底機械作用，那結果，他就證明了在某種條件之下，某種動物必然地會發達而變為別種動物。

這種動物發達底機械作用底根據，在於遺傳性。這就是說存於下面一件事實：動物底父母，把自己底特質遺傳於子女；然而同時，子女在某一點又與父母不同，而子女們相互之間也有多少的差異。在同種的貓或犬之間，也發生許多種類，就是這個道理。如果沒有這種差異底發生，則動物由一種變為別種的事，便完全不可能了。總之，新種底形成是這樣的：就是它與那中心的類型不同的點漸漸增大起來，並且繼續向着同一的方向進行，結果便與其先祖底原型越離越遠，乃至於發生一種新動物了。但是那種使它繼續向着同一方向變異的動力，是從什麼地方出來的呢？

拉馬克說明其理由如下：動物如果不斷地多次使用某個器官，則那個器官便會特別發達。例如以跑路為業的人，他底足就特別大；以同樣的理由，獅子得到強健的足，兔子得到敏捷的足。又如麒麟，因為要吃高樹底枝葉，常常昂首延頸，所以就變成了那樣長頸子的動物，然而這個說明，還有難以相信之點，例如蛙有綠色的保護色，這種事是不能用

這個說明來解釋的。

達爾文爲解決這個疑問，做過別方面的研究。家畜飼養者和栽花匠，能夠用人工做出變種來。栽花匠要想使某株樹底花變大的場合，就在那株樹開花的時候，先把小的花於未成熟以前一概摘掉，只把大的留起來。這樣一來，第二年花，就與頭一年大的花相似，都變成大的花了。然而其中也有較小的，於是再把小的摘去不要它，只把那最大的留起來。這樣經過幾年，就變成非常大的花木了。許多家畜，比其祖先野生種的原型大不相同，也是飼養者採用上述那種方法（故意地或偶然地）的結果。

所以我們如果向家畜飼養者去定做從短頸的動物中做出長頸子的來，那也不一定是不可能的事。飼養者只消如此做便行了：他揀了幾個頸子較長的動物，使它們交尾，於是生出子女來，其中頸子較短的一概殺掉，只留下頸子較長的讓它活起來，再使它們交尾。如果他這樣繼續着做許多年代，則那種動物底頸子便會一年長過一年，結果便可

以產出麒麟那樣的動物了。

在上述的方法裏，因為有一種具有一定目的的一定意志，所以能夠得到上面那樣的結果。然而在自然界裏，並沒有那樣的意志，縱令子女與父母稍有變異，也要因它與別的動物交尾而復原的；所以論理，一種動物繼續它底變異，與原型越離越遠，而至於產生新種，那樣的事，是不能有的。然則在自然界裏，做家畜飼養者所做的那樣選擇的動力，究竟在哪里呢？

達爾文研究這個問題，經過許久的期間，就達到了『生存競爭』這個解決。在這生存競爭說裏，我們可以看出達爾文時代人類社會底生產組織底反映。因為當時的生產界，盛行着資本家的自由競爭，所以達爾文就從那種景象中，想到了行於自然界的生存競爭。他並不是藉他自己底觀察而得到這個學說的；他是讀了經濟學者馬爾塞斯（Malthus）底著作之後才覺到這點的。馬爾塞斯企圖說明當時資本家社會中貧困饑餓之

所以那樣增大，是因為人口增加底速度，比現存衣食資料出產底速度要快得多。據他所說，食物要少於人口，所以人類不能不爲着生存而互相競爭；那結果，人類底多數，不能不因競爭而倒斃。據這個學說看來，資本家的自由競爭與其所伴的悲慘貧困，是一種不可避的自然法則。達爾文在其自敘傳裏，寫有如下的話：

「我在一八三八年十月，即在我開始做系統的研究以來十五個月以後，偶然讀了馬爾塞斯底人口論。因為我平常很留心觀察動物和植物底習慣，已經有了認識那種行於自然界各處的生存競爭力的準備，所以就馬上覺到：在這種競爭狀態之下，具有「便於生存的變異」的動物，就容易留存；具有「不便於生存的變異」的動物，就容易滅亡。那結果，便得有新種底形成。於是我就捉到了一個可以使這研究前進的原理了。」

動物底生殖率，的確大於現存食物所能維持的程度。無論何種生物，如果毫無死亡

地蕃殖起來，那都會增加得很快，不久便會充滿全世界。於是生存競爭就起來了。一切動物，都是要活命的；大家爲食而盡最善的努力，又欲避免爲別的動物所食。它們用各自特有的性質和武器，與動物戰，與寒暑戰，與乾濕戰，與其它全世界威脅自己生命者作戰。他們尤其要與同種類的動物作戰，即與那種以同樣的方法來生活，具有同樣的特質，使用同樣的武器，吃食同樣的食物，動物作戰。固然，這個戰爭，並不是直接的戰爭。兔子不與兔子直接作戰，獅子不與獅子直接作戰（除了爲着雌性的戰鬥之外）。但是，這也是激烈的生存競爭。它們不能夠都達到成年。它們底大部分，都死於生存競爭底路上，只有競爭得勝者留存下來。然則誰能在競爭中得勝呢？那只有這樣的動物，即它們底特有的性質或體質，最適於覓食或避敵的動物。換句話說，就是最能適應周圍狀態者，才得存留。這樣，一個動物，比同種中別個動物稍爲多一點長處，就得到留存，而這種長處（即變異的特質）又傳給子孫，所以自然自己做着選擇。

這里我們再拿麒麟底先祖來想一想。如果某個地方地上不生草，則那個地方底動物，就不能不吃樹葉。在這種場合，那些口觸不到樹枝的頸子短的動物，除了死以外，當然沒有第二個辦法。於是自然就選擇那些頸子長的使它留存起來。達爾文把這自然選擇，與那家畜飼養者底人為淘汰相對照，而名為「自然淘汰」。

這種自然淘汰底過程，必然產出新種來。某種動物，一蕃殖到現存食物底供給以上，就一定要擴大其生活地域。因此，住在森林中的動物，就要到平野裏去；住在陸地的動物，就要到水裏去；住在地上的動物，就要到樹上去了。在這種場合，必須有適應各種新狀態的變異。這種變異一增大，便會從舊種之間發達出新種來。這種分化長年累月繼續進行的結果，就產生今日幾千萬種的生物。這幾千萬種生物，將來也還要繼續生變化的。

達爾文學說，便這樣說明動物底共同祖先，說明那原始動物底變化過程，說明新種底發生，同時並說明那自然界全體相互間底可驚的適合性。這種可驚的適合性，從前只

有靠着上帝底睿智纔能說明；現在却知道它也不過是生活上的自然適應罷了。一切現存動物，都是精密地適應現存狀態的。因為適應性稍弱的動物，便要敗於生存競爭而被排除。綠色的蛙，是從褐色的蛙出來的；它爲生存起見，無論到哪里去，都非保存那保護色不可。有一點現在變異顏色者，就容易爲敵方發見而被殺死，或因難於獲得食物而致死亡。

這樣，達爾文才把從舊種中不斷地生出新種這件事，告訴了我們。進化學說在從前不過是一個假定說，自從達爾文出來以後，才變成一個絕對確實的真理。達爾文底進化學說，很快地風靡於科學界，以致支配了一般人心，其理由完全在於這里。